

吳稚暉全集

卷十

吳稚暉全集

卷十

日記 書信 筆記

二

九州出版社



吳稚暉揮毫作書（時年八十三歲）



《吳稚暉書信集》書影

# 目 次

## 日記 書信 筆記（二）下

民國前十二年日記（下）	一
自蘇報案至赴歐日記	三四
民國前九年赴英前後之日記	六八
示兒詳女美	九四
旅途日記	九五
民國前九至八年愛國學社解散及赴英後之日記	一三七
民國前八年日記	一八一
民國前七年日記	二二一
居留倫敦時日記一則記其生辰	二七七

日記 書信 筆記（三）上

民國前六年日記	二七九
日記零稿	三六八
民國前五年日記	三八〇
民國前四年日記	四四三
示兒詳女美	五〇七
示兒詳女美	五〇九
民國前三年日記	五一一
民國前二年日記	五六五
民國前一年日記	六二四

# 日記 書信 筆記（二）下

## 民國前十一年日記（下）

四日

言仁

一、利澤 以必世後仁，如其仁、貼之。

二、重原 以里仁，則民與、貼之。

三、慈愛 以樊遲問仁，子曰：愛人、貼之。

四、忠敬恭恕 以居處恭，出門如見大賓，己欲立，巧言令色，仁者其言也訥，貼之。

五、克己未講畢。今日學校添同文滬報。問吳存疆、羅公等均來、未晤。高君曠生亦至。

五日

早赴王惕齋，未晤。晤葉浩吾，送還長國件。又往五十嵐家探病。與補程同出。又至惕齋處、晤武

人龍贊綱、蘇防、左必興、劉彥龍。訪岸田、不值。雨甚。車回。在潤田處一坐。晤王小宋、熊昌九。歸復晤煥庭、烈甫送電至。

## 六日

作書辭奧事，與煥庭。報奧電與惕生書。周君、孫君俱來。午後，欲上課，因天皇出閱兵，道過駐觀，未上課。所見太子妃等，馬步兵等亦盛。王修頤和園。旗學生。醇王入豫。聞董福祥欲反。汕頭亂。王公迎鑾。京津路交還。雲南鐵道。

## 七日

任云：民族主義（十九世紀）新帝國主義（二十世紀）。然不能以十八世帝國主義，爲二十世新帝國主義。民族ルノリイ自由、新帝國スピースル強權。

子順仁兄同年大人閣下：乃者、李師交來方師電書，意外之招，駭汗無地。此必閣下泥煥公先人之言。故千金買骨，噓及朽蠹。雖自慚劣陋，不堪獻見，而樂親有道，共數晨夕，實有至願。惟東游後，貿然入校，有約四年。前此來學之人，二三其德，頗爲東官所詬病。如漫心而效之，將冒同學之不韙。是以不能赴召，甚爲梗觸。惕生八月返國，尙未知其出處。今敦書促駕，俾贊名賢之名，而炙君子之薰，想能早來也。弟感于客廷悔禍新政不舉。想望太平，過于迫切。遂持其明見，好爲空談。謹就我國近日學事而論，似尙未能實施教育，但注意於培養人才。雖曰：時勢危頽，需才孔亟，事固宜爾。然構結之

事，多寡之數，消長之機，理甚複雜。況培才爲教育之大綱，以培才爲教育，才有是而無非，似難輒加論定。國家之希望，與人羣之勸誘，其爲事異而用意殊。人之望其羣，欲求教誨二賢才，以挽回國運。不於其身，可於其子孫。無非植種予以有待。故培才之說起焉。國家者，當確立根基，綱舉而目盡張，使教育普施，而人才卽出。其中須臾不可少息，有輕重無緩急也。我國分學校、選舉、爲二綱。學校以施教育；選舉以拔人才。東海西海，心理相同。今日東西各國，亦不能外此二綱，別爲要目。然則、今日之新政，實施教育，以完舊時之學校。其事一。改良選舉，以振教之人才。其事又一。天之生才，不擇時世。才之成否，隨其國之教育爲消長。未有教育實施而人才不成者。才之不見用于平時，則選舉職其咎。

見日本報，李相今日午前十時半死。

八日

視燕趙猶隸戎索，江淮卽稱蠻疆。固幸團體之加擴。觀紅民之潛于美土，黑族之促于非洲。種權之當知可珍。此後朕爲下君一人作之元首。國非爲產萬衆賢之心腹。愛新覺羅，萬世一系之皇統，將於朕身而確建。東西大陸，萬姓一家之寶氣，卽恃國民而永留。一切滿蒙漢回之分，悉行刪除。絕同種之貴民並內愛己國。烏乎！滿民雖歧却之舊旋，固留異于河紛。滿土愷豐沛遺民，亦乖違于軒燧。故……

九日

加藤博士之苦學譚 十月二十五日、可望三號東京教育雜誌

僕爲書生之時，距今四十三四年。回想己之所經歷，常咄咄以爲怪。今所謂苦學者，指貧書生勤學、而不出學資者也。我曾爲書生時，雖有從事于學問，學資無地可訴。在今日，苟有錢，無書不可得。我曾爲書生時，雖艷慕西洋之書物，無地可以購置。所傳有二三種貴重之醫書，軍械，營量書，皆一二名人之所藏。故欲讀其書者，大抵借鈔。明日所習者，今晚寫細書于暗行燈之下。其中有受人之依賴而贍寫者。此苦學生中之苦學生，如此云。其時無論洋學之學校，平常學校有五十人居宿者，無一二處。通學者，亦不過百人。其他或二三十人寄，每占一席。今日電燈，無論無之，皆點菜油燈而讀書。學問之方法如斯之苦，一最一苦事。大藩思想開處，買洋書與藩書生讀。出來爲藩用。別人願用力于洋書，恐爲藩主所知，其苦非今日書生所得想像。一至于頑固之藩，遇洋學苦子者，排斥之。甚至爲理屈，言反抗之者憎惡。故先要合其旨，而勉強于焉。尚有一危險，不但當時見忌于藩土，舉一世鄙洋學爲夷狄之學。天文醫學之外，政治書者，不經幕府許可，不准翻譯。若稍一不慎，如高野長英、高島秋帆皆遭害。如是、今日之苦學，僅無錢而已。明治之少年，大感謝時勢。

飯回五丁二十六番皇典講究所。俚言集覽、三本、三元。京橋區彌左衛門町七番經濟雜誌社。社會字彙、二本、八元。

每時必有所用。既無所知，何必在現時曉曉。天下事、皆因其所長而屬之。不能設爲多長，以就天下。

(理論) 教育學 教授法 管理法 教育行政法 心理學 倫理學 哲學 語文 理化博物淺理  
英算。

飯後、潤田來議編教科書。曠生某君並至。下午、劉彥龍來。夜、夏爽甫來。同至丸山町。又至玉川商會，議教育書出雜誌之不善。

## 十日

上午、與陸君仲芳、夏君爽甫、曹君潤田、曾君、何君奕侯、陳君樂書、葉氏昆仲、吳君、錢君、  
張君、沈君、高君、洪君……

錢君昌言論理四目的：一對己，一對家庭，一對社會，一對國家。前日葉浩吾又言，欲添對異種人。  
下午、與葉、夏、吳、章、董八人在三義亭談。

## 十一日

知旅行往京橋。

## 十二日

粵電又至。下午赴使館見李公，吃晚飯。說明去粵。滌生來，未晤。

十三日

盲啞學校、至丸山町。夜、至葉浩吾寓。買膳寫版。寄書呂肖，循菴、惕生。

十四日

工科大學。

十五日

高等學校。至京橋定標本，未成。寄李循菴。

十六日

工業大學所見：應用化學列品室，油、鹽、染料、陶、玻璃、絲、米。漢婦不服滿裝，無害為易服色。布置全省學校為二十年之預算表。問舊學能長此終古，則不必讀新學。非新學不能支持，則必振興之。欲振興之，非先改革政治之組織不可。向公學借旗及操衣。舉無錫運動會。勸無錫立教員養成所。元丞言地方自治制，分賢、愚、管理結合法。即嘉善、矜不能，養子弟才。勸各省各縣分派學生。上午、元丞來。下午、中學校運動。見嘉納退校訖。夜、會高曠生寓。范晴生遷寓。

## 十七日

上午、擬中學校章程訖。辟疆、商業校人等俱來。下午、至使館。伯雨赴神戶領事任，見公使言，立調查會。

## 十八日

上午、至丸山福町。又至厚生館見陶、杜兩觀察。至使館晤元丞。見下田和子，領到洋元，繼興、希賢、潤田等俱來。見嘉納。見羅不遇，見陶、杜。遇雨跌傷。

學問者，常述進步，以增進民人之幸福。其君子常發其學理。其小人常依法其規矩。故作陶漁宮室，皆聖人之事。

條理總要甚清楚。日本三十年，或支那有十五年。前、日本欲右反左，欲左反右，費時不少。速之謂永可參。

永遠非十三四年不可。政府既無錢，窮人又不能。只能號召貴人派十四五之子弟來東。由日語而中學、高等、大學歸，方可。為百年計，不得不然。若慮本國事曠去，在日本無慮。每年夏可一游。又成後，遊西洋數年。

新思想者，見外國情，歸易與舊想人爭一爭，則半生精力去。不如以新思想勻人舊思想，令舊人漸有新思想，庶國家秩序可常，百年之計甚當。

老人令出觀。譯書等均要，留心，不可令偏。偏則害國家。日本書店有爲支那者，亦不能無弊。尙有貿利者，更不用說了。雜誌等同皆思想之機關，不可不慎也。

六至十四歲小學學齡。尋常各四。無論何等窮人均當學。尋常四年。父對國有責。

市町對國家亦有設學校之責。父母、市町、均知有義務。則教育可以普及。有二層，父母可負責不完之兒童，一也。（有盲啞等，乃別。）父母實貧，或令兒童勞力幫錢，二也。

市町不設校，郡縣府長有監督之權可令之。

普及有難處：一深山，一俗村，一無敎習。此町村可覓設校，可依託于鄰村。鄰村亦無力，可暫免義務，聽其自由。富者任遠學。

通學最遠，一村三百戶，千人，內、兒四五百。村設一學，多或二學。學設中央。通學最遠一里。尋常一級七十人以下，高等六十以下。每校不可過十二級（班）。再多亂秩序。七十以下用單級。七十以上用多級。多級內有並二級爲一級，有並三級爲一級者。學甚小，無論單級、多級、一課堂不能容，變爲半日學。教師不敷，亦可爲半日校。

全國學校，必有統一。故有文部大臣以督之。一人不能監及，故有視察人以臨察，及合敎育法國法。府縣另有視察，視察市郡。市郡另有視察町村，町村亦有名譽職，視察委員，即紳士當者。郡以上，皆有俸。文部府縣視察，皆奏任。官俸給一千二百元以上。

府縣視察員之佐判任：郡市視察員判任，八百元以上。郡——郡校長任過五年者。選。府縣，——府縣中學校長三年任者，選。文部省———、府郡視察員任者。直轄校教授，任過二年者，選。

小學八年。尋常四年國民義務。餘四年聽人自由。故市、町、村、設高等小學，視學者多少，及財政為定，或組合一校。

### 分高等小學為三

- 一、四年，要極高者。
- 一、三年。要極高者。
- 一、二年。祇要稍高者。

尋常（小學）卒業，不欲入高等者。稍求高者入補習科。在尋常校內二年不及者，亦可因補習一科或多科，均可也。

富貴者不入尋常小學，亦要合法、經視察官面試。

文部視察官有五員。任五區。可與府縣視察員同往，不與亦可。與佐同（去）亦可。

文部視察員一方事畢。報告文部省。將經手事畢，再視別方。

府縣員報告于知事。一年內，亦可往文部省一次質問等。

視察員任期無定。資深俸亦多。

幼稚園非一定。設亦可，不設亦可。

學生之不善者，恐妨別生，置之感化院。設於內務省。使不為惡，故置于內務省。其罪不致入監牢。師範生者，以小學生之多寡為定。有二十分小學生級者，每年應有一師範生卒業。因近日用太少，故中學等校經試驗，均可為教師。

一、卒業後往各塾教。二、體面處自往習。三、將各塾教師人速成所。  
經費皆從地方稅出。十分之一附加稅，即村町費。  
中學在府縣稅內設。

四月一日 陽曆五月十八日

陰。

二日

惕生來。馮烈甫至幼漁所。惕生囑賃舍。即與同出。既定約。與惕生步至神田市。顧君用自廣東飯館最樂樓上相招，往坐久之。送惕生還寓。穿皇城，步野外，說渠同習師範。

三日

候惕生，已出。與慕良同迹于魯璠家。仍相應與慕良遊愛宕山。登塔上，不甚高，一小阜耳。然市色海狀，一覽可得，頗滌煩悶。

四日

早惕生、慕良來，同造王荃士諸人寓，三人又共遊上野公園。

三日

遷茂滌葉來。

四日

早、遇本所龜澤町——九山田重光字儀卿號天籟。范子文、路潤甫來，同至上野。夜、茂幼來。

五日

熱至九十九度。夜、魯靖來。

六日

仍熱。夜、西后、子敏、叔賢來。

七日

微雨。涼。民族及西鄉、惕生來。